

# 常州市天宁生态环境局 2021 年 上半年工作总结和下半年工作计划

2021 年上半年，天宁生态环境局在市局党组和天宁区委区政府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始终坚持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主线，自觉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重点突出党史学习教育这一中心工作，紧紧围绕“源头治理年”和“企业服务年”两大主题，牢牢守住生态环境质量只能更好不能变坏，不发生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两条底线，切实抓好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创建生态文明示范区两大任务，以生态环境质量的持续改善为天宁区打造“长三角三新经济高地，现代化城乡治理样板”聚力赋能，迎接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

## 第一部分 2021 年上半年工作总结

**一是以党史学习教育为中心，切实涵养清正廉洁好风气。全面加强党性修养。**局党组带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围绕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等重大决策，“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研究重大事项前必须先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相关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讲话，上半年组织中心组集中学习 6 次。深入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重点围绕“碳达峰”“碳中和”等专题，邀请专家授课、组织全局研讨，提升运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分析实际问题，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能力。按照党建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和省厅党支部部分类达标定级工作方案要求，常态化开展分党

组中心组学习和支部“三会一课”。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组织工作条例》等党内法规制度，引导党员干部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落实上级有关部署，召开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印发党史学习教育实施方案和学习计划，在党组中心组和支部“三会一课”组织学习，确保完成规定书目的学习任务。在党支部微信群推出“党史天天讲”“生态日日谈”两个学习专栏，在走廊设置党建和业务工作展板，增强学习中国共产党百年党史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行动自觉。举行党史知识理论测试，确保党史学习教育入脑入心。党组书记、支部书记带头上党课，开展“四史”学习教育深入群众活动，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在我局蔚然成风。**全面压实管党责任。**3月份，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印发《2021年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要点》《2021年党的建设重点工作要点》等党建系列文件，层层签订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书。局党组落实“三重一大”制度，上半年召开党组会议12次，集体研究重大事项42件，形成会议纪要12期。组织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健全制度机制，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监督工作格局。全面落实省厅《关于规范全系统工作人员与第三方环保服务机构有关行为的若干规定》，配合派驻市局纪检监察组做好私车公养问题专项治理，我局未发生上述问题。开展2020年“日常监督负面清单”执行情况督查整改“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效。建立用印、加油登记制度，进一步规范管理、堵塞漏洞。**全面开展廉政教育。**认真抓好全省生态环境系统工作人员“十条禁令”、市局党组“三

“严禁一严格”作风建设规定的宣贯和落实，在重大节假日前均进行廉政教育提醒，营造廉洁祥和的节日氛围。认真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组织处理规定（试行）》，让党员干部心存戒惧、行有所止。抓实抓好廉洁文化建设，依托党建阵地打造具有天宁局特色的廉洁文化品牌，持续提高干部职工思想觉悟，夯实“不想腐”的根本。4月份，邀请市局机关纪委负责同志为全局党员讲授党课，以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以王震将军为模范，教育党员干部时刻绷紧廉政之弦。

**二是以干部作风建设为根本，全面推动生态铁军争一流。**突出班子建设，3月份，严格按照党章和支部工作条例要求，对支委会委员进行增补选，调整优化分工。进一步延伸党建工作触角，将党小组建到环保所，将党建标准化规范化覆盖到环保所。**建立审批绿色通道。**挂钩重点企业，缩短审批时间，主动为企业提供项目审批咨询，提升行政服务效能。上半年举行联合会审8次，会审行政审批事项148个，其中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21个、建筑工地夜间施工许可证核发127个。指导企业完成登记表网上备案197个。截至目前，全区130个省、市、区级重大项目中，106个项目已审批（备案）完成，重点项目环评审批办结率逐年提高，24个项目正在推进中，相关做法获得常州电视台报道。**加强机关作风建设。**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建设一支生态环境保护铁军”的嘱托，坚持“走出去”“请进来”相结合，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建立例会制度和重点工作月报制度，定期谋划、调度重点工作，特别是对上级部门通报的各类专项行动、督查帮扶交办问题和重

点信访实行挂账销号。积极参加执法绩效考核，克服人少基数大、案源不均衡等劣势，上半年在考核中平均列全市第四。深化“天清地宁党旗红，生态铁军勇争先”“生态环境卫士”党建品牌建设，组织干部职工参加2021年全省生态环境行政执法大比武和省生态环境系统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统一着装仪式方阵演练。举行“青春正当时、永远跟党走”青年干部演讲比赛，彰显立足岗位建功立业、团结拼搏奋发向上的精神面貌。坚持正确导向，选树先进典型，刘锁同志荣获全市推进“五大明星城”建设先进个人，睦光同志荣获全省生态环境系统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先进个人。

**三是以大气环境改善为目标，精准施策打赢蓝天保卫战。**大气环境方面，截至6月2日，PM<sub>2.5</sub>浓度均值为41.6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0.2%，目标是“同比下降1.4%”。优良天数120天，优良率81.1%，同比下降2.6%，目标是“优良率82%”。其中春夏攻坚行动（4月1日—6月3日）中，PM<sub>2.5</sub>浓度均值为35.2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1.7%，目标是“同比下降5%”；臭氧首污且超标天数14天，同比增加1天，目标是“减少2天”。**主要抓好了：**一是**推进年度大气治气工程**。全区621项治气任务已完成370项，完成率达到54%。产业集群整治、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治理等一批治气工程项目均在4月底前按期完成整治。会同区工信部门推进49家铸造行业企业产能置换、专项整治，确保夏秋季、秋冬季前治挥发性有机物、治理颗粒物项目均能按期完成。二是**狠抓工地扬尘治理**。4月份，印发《2021年天宁区扬尘污染防治专项工作方案》，明确各单位工作职责和要求，共同推进工地专项整治工

作。会同住建、城管部门召集重点区域建筑工地建设单位、施工单位，传达建筑工地大气污染防治检查办法和现场要求。建立了生态环境部门抽查、住建部门日常巡查、城管部门夜查、板块驻点巡查的纵向检查模式，并延续“双门卫”管理要求，严格落实建筑工地“6个百分百”的要求。截至目前，督查工地344个，督促17个工地完成整改，对相关工地下发告知书及行政指导意见书。

**三是整治“小柴炉”回潮问题。**印发取缔告知书4000份，对重点区域内散煤（生物质）进一步排查梳理，加强早、中、晚时段的巡查，取缔回潮“小柴炉”52个。

#### **四是以水环境污染整治为抓手，追根溯源打好碧水保卫战。**

1-5月，省考断面北塘河青洋桥断面水质为Ⅲ类，新沟河粮庄桥断面水质为Ⅲ类，暂时达到“省考断面优Ⅲ比例100%”的目标。1-4月，9个市考断面除龙游河张墅桥为劣Ⅴ类外，采菱港丰盛桥、新京杭运河青洋大桥为Ⅳ类，其余均为Ⅲ类。

**主要抓好了：**一是**强化汛期水质保障提升。**编制《天宁区汛期防范水质下降应对预案》及“一断面一策”，通过入河排污口深度排查溯源分析、强化支浜泵站整治管控、开展临时应急处置等措施全力保障汛期省考断面水质。3月以来，每月对省考上游53个支浜泵站断面开展一轮预警监测，及时掌握来水水质，组织对水质异常的龙游河、前林庄河采取应急处置措施。

二是**加强考核断面水质达标保障。**省考断面北塘河青洋桥、新沟河粮庄桥“十四五”达标保障方案正在编制中。开展骨干河道“消劣奔Ⅲ”行动，针对京杭运河苏南段、三山港、丁塘港、采菱港，结合省考断面达标保障方案，

完成整治方案。**三是加快劣 V 类河道整治。**对主城区 9 条劣 V 类河道及 7 条主要河道劣 V 类支浜统筹开展排查溯源、方案编制及综合整治工作。对龙游河等 11 条河道委托第三方开展深度溯源排查及整治方案编制，目前排查基本完成，整治方案初稿 6 月中旬提交。郑陆镇龙溪河正在实施整治，红卫河、团结河、永胜河整治方案编制完成。**四是开展涉磷企业调查工作。**首批“二污普”导出的 2018 年前投产的 526 家企业已完成基础数据填报、区级抽查，目前镇、街道正在指导企业修改完善填报数据。第二批 2018 年至 2020 年新建企业 323 家清单已发镇、街道，正在组织填报。

**五是以安全风险防范为底线，做好土壤和固废辐射工作。****土壤环境方面。**开展土壤环境状况审核。对地块划拨、出让、续期前土壤环境状况严把审核关，合理利用第三方技术支持，2021 年以来共为资规部门出具土壤环境状况意见征询函复函 20 件。**落实企业污染防治主体责任。**筛选确认天宁区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 8 家，由区政府与企业签订《土壤污染防治责任书》。东南工业废水处理厂有限公司、强力先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等 2 家土壤重点监管企业完成周边土壤及地下水状况监督监测。督促常药、四药等 8 家土壤重点监管企业继续开展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和厂区土壤、地下水自行监测工作。**推进地块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工作。**原天马集团及周边地块水、土修复完成 60%；东方化工厂区地块场地环境修复工程现处于修复范围加密调查中，后续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红星灯具厂地块修复工程施工组织设计评审已通过，准备进场进行修复工作；冠今化工有限公司地块场地环境调查及风险

管控评估修改后正在申请省级评估。开展涉污染及超标地块的土壤现场检查。组织对区域内污染地块及疑似污染地块开发利用情况进行执法检查，对检查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固废与辐射方面。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开展危险废物网上申报、转移、审批、应急处置等各项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2021年以来共审核管理计划320家，审批跨省转移3家、应急处置8家，转移处置危废7947.9279吨，其中省内转移4293.8759吨、跨省转移3606.04吨、应急处置转移48.012吨。落实平台管理职责，定期开展平台申报数据比对，对未如期申报、申报转移数据异常的单位及时移交执法部门或督促企业核对填报数据并作出异常情况说明，2021年以来共申报转移数据异常企业2家。推进危废全生命周期系统，4月、5月组织对300余人开展了两批线下新系统培训会，同时通过微信开展了4批线上培训，目前已完成152家企业新老系统的转换，计划在6月底前全面完成。组织技术单位对13家产废100吨以上企业进行现场技术指导，完成3家产废400吨以上企业接入视频监控系统。组织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执法检查，按照国家级50%、省级30%、市20%的抽查比例，对65家危废重点源开展检查，目前已完成检查26家。强化危险废物隐患排查工作，2021年以来共检查企业204厂次，检查人次408次，发现环境隐患79个、已整改78个，发现安全隐患47个已移交，办理涉危废行政处罚2件，处罚金额32.8万元。做好迎接省、市人大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有关工作，确保万无一失。二是核与辐射管理。继续开展辐射安全隐患排查，对辖区3家核技术利用

及射线装置使用单位开展现场监督检查，配合市局对 10 家Ⅲ类射线装置使用单位开展了辐射安全许可证发证前现场核查。

**六是以并肩压茬作战为姿态，提升环境执法监管水平。专项执法行动战。**2021 年以来，共检查 1515 厂次，出动执法人员 3230 人次，开展百日会战、秋冬蓝天保卫、太湖安全度夏、涉铊、幕墙专项、涉挥发酚、入河排污口等近 30 个专项行动，全力保障区域环境质量达标，形成“实施专项必有重点、重点检查必须闭环、闭环材料必须归档”的工作模式。发挥生态环境局和执法分局两个案审会作用，2021 年以来共立案 29 件，同比增加 45%；行政处罚 32 件，同比增加 88.4%；罚款 279.8 万元，同比增加 55.4%。适用配套共 8 件（查封 4 件、限产 2 件、移送行政拘留 2 件），办理大案要案 3 起。对常州海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大气污染防治设施不正常运行案启动生态损害赔偿工作。组织企业参加市局第 2 批环保示范性企业评选，推荐申报 3 家。**信访隐患清零战。**为迎接中央和省级生态环保督察，年初我局自查了一批环境隐患，提前部署人口密集区化工企业环境隐患全面排查并下达行政指导意见书要求企业立即整改。对首轮市交办的 11 个环境隐患问题整改（稳控）。局领导班子分 4 组对 53 个隐患问题开展“回头看”，核查情况专题报区政府通报。同时启动第二轮隐患排查线索分析研判等工作。1-5 月，累计受理环境信访 107 件，同比下降 25%，暂无省厅越级信访。**应急处置响应战。**通过“线上+线下”“实战+演练”等多种模式，对重点企业开展环境应急培训。针对“2·5”洁净塑料火灾案例，全面调整应急处置实战流程。在“5·24”非法润滑油

暂存点火灾处置时，采用走航车开展应急监测，第一时间获取数据，调查评估待火灾扑灭后提前进场，取得良好成效。

**七是以加强能力建设为基础，提升生态环境治理水平。**“十四五”系列规划编制工作。《天宁区“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即将成稿，同时积极开展水、气、土和固废三个专题规划研究，突出战略引领和技术支撑。天宁区“十四五”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目前已委托第三方开展编制。配合做好全市“十四五”太湖综合治理规划、全市 2020 年以及“十三五”水环境承载力评价报告编制工作。**启动生态文明创建工作。**明确“两年（2021-2022）创成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再用一年（2023）创成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的目标，已印发创建方案、召开动员大会，工作专班与区攻坚办合署办公，初步完成台账资料收集工作。青龙、雕庄、红梅街道创建省级生态文明示范街道，郑陆镇丰北村创建省级生态文明示范村做好验收准备。**做好生态宣教工作。**打造“天宁绿+”生态环境教育品牌，对生态环境执法人员、区攻坚办成员单位、镇（街道）综合执法局负责人、镇（街道）网格员、企业法人代表、企业分管领导（操作工）等 6 个层面人员分级分类开设“1+N”生态环境试点培训课程。参照市局文件，出台宣传信息考核奖励办法，提升全局干部职工撰写信息的积极性。围绕全局重点工作，强化舆论引导，积极主动发声，在省厅、市局微信公众号发稿近 30 篇。5 月 29 日，与雕庄街道在凤凰公园联办“六五”世界环境日系列活动暨主题党日活动，动员全社会进一步学习宣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从党史中汲取前进力量，带动形成生态

环境治理全民参与的行动体系。**加强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根据生态环境部有关要求，组织对市监测中心二氧化硫仪器设备的更新比对，目前已通过省级验收，报国家总站审核中。组织开展省级工业园区（集中区）监测监控能力建设，目前正由市级统一组织编制建设方案。**完成环境质量监测任务。**完成市中心下达的污染源监督监测、水环境质量监测、声环境质量监测，开展执法检查、双随机检测和应急检测，开展省考断面支流、支浜（泵站）；青洋桥、新沟河周边河流水质、清水河道及支浜自测、生态文明在行动监测断面监测、主要河流加密监测等 15 个类别的水环境检测并对预警站点周边开展调查溯源，上半年获得数据 3552 个。**生态缓冲区建设。**石堰农业养殖尾水净化项目进度达 75%，完成清淤、土方平整和管道铺设等基础设施建设，进水排水循环系统初步建立。技丰水产良种繁育场养殖尾水净化项目完成方案编制，即将开工。

**八是以“碳达峰”“碳中和”为重点，持续减污降碳源头治理。****清洁生产审核工作。**我区列入 2021 年度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企业 11 家，目前已完成信息公开，已与咨询机构签订委托合同。**入河排污口调查工作。**以申港（申浦河）、新沟河（天宁段）、采菱港（天宁段）、丁塘港（天宁段）等骨干河道为重点，已完成项目招投标及合同签订工作，并已搜集部分入河排污口排查所需资料。**建设项目总量平衡工作。**2021 年以来，共平衡项目 21 个，平衡二氧化硫 0.2476 吨、氮氧化物 2.1628 吨、烟粉尘 1.0487 吨、挥发性有机物 3.46199 吨。按照“十四五”期间总量平衡的新

要求，组织各板块开展 2021 年入库及减排项目摸排，全面测算已（拟）关闭及工程治理项目，确保平衡源库存充足。**排污许可证管理工作。**2021 年以来完成许可证核发 5 家、变更审核 38 家，目前全区持证单位共 211 家，对其中尚未完成整改的 24 家单位督促其限期完成整改，已完成 13 家企业的许可证整改后变更。**污染物排放限值限量管理工作。**在和平工业园开展试点，落实省厅工业区污染物排放限值管理要求，严格环境准入、优化环境管理、减少污染物排放，实现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总量“双管控”，确保和平工业集中区及其周边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明确工业区限值主要指标和污染物排放总量限值，开展工业区环境质量监测和排放总量测算，严格排放总量限值管理，建立排放总量限值管理激励机制，探索建立碳排放总量管控机制。

### **特色亮点工作：**

**不断深化党建结对共建、党建业务融合。**局党支部与省厅二办三支部共同瞻仰红馆，重温入党誓词；在旭荣针织印染公司建设“生态环境党建之家”、天宁绿+生态环境教育基地；到郑陆镇施家巷村、红梅街道锦东社区、兰陵街道浦南社区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推进一批民生实项目落地落实；与资规分局、交通执法大队共建“先锋绿源通”党建联盟，邀请常州大学张菊香教授讲授党课《张太雷的家国情怀》，以党史学习教育凝聚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磅礴力量。

**全面推进农村环境整治工作。**开展农村黑臭水体治理示范区建设，推进 6 条黑臭水体治理，努力形成可推广、可复制的农村

黑臭水体治理样板，正在进行立项和可研报批。根据《天宁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对现有 138 个自然村明确了 5 年生活污水治理规划，确定年内完成 30 个自然村的治理工作，现阶段为立项和可研报批。对 2013-2017 年度覆盖拉网式农村环境综合整治试点工作申请省级验收。

**扎实开展“企业服务年”工作。**在“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基础上，自我加压、创新思路，局领导班子成员带队到板块和重点企业，开展“我为板块送服务”“我为企业解难题”实践活动，聚焦群众、板块和企业关切，把学习党史同总结经验、观照现实、推动工作结合，面对面帮扶指导，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帮助板块、企业解决在环保方面遇到的困难。开展纺织印染企业绿色转型发展调研，为企业转型升级、治污减排提供指导，服务高质量发展。

**部门联动推进安全生产工作。**针对全区高度重视的安全生产工作，一方面，对重点信访采取联办模式，例如针对仁信化工等重点信访，前期会同应急管理局、市场监管等部门一并联合组织现场检查，对涉及建设项目环境违法行为依法查处；另一方面，在 2020 年与应急管理部门联合开展环境污染治理设施分级分类管理在获得全市推广的基础上，2021 年针对环境隐患中重要设施环境安全等突出问题，共同研究制定印染、化工、工业涂装、医疗等四大行业环境安全工作手册，进一步提升企业管理水平，形成推进工作的最强联盟。

## **第二部分 2021 年下半年工作计划**

## 一、当前面临的矛盾和主要问题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作出了“生态环保任重道远”的形势判断。天宁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当前面临的形势和存在的问题与此完全契合。主要表现为：**一是产业结构转型有待提速。**长期以来，印染、纺织、医药、化工等传统产业在我区工业体系中占有很高的比重。全区现有工业企业 2456 家，其中重点污染源企业 33 家。受产业结构影响，我区范围内有东南热电厂，龙澄和和东南 2 家污水处理厂，均位于城市的上风口，虽然近几年加大了治污力度，但对环境仍有一定影响。**二是生态保护体制有待完善。**虽然成立了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出台了《天宁区生态环境保护责任规定》，但相关职能部门仍存在监管责任落实不到位的问题，部门联动机制还有待进一步完善；国土空间开发、自然资源管理、生态补偿制度、环境治理体系、生态文明考核和责任追究制度等仍有待完善；生态环境保护投入过分依赖政府财政资金投入，撬动社会与民间资本参与生态环境保护的杠杆效应未能有效发挥。**三是基础设施欠账有待偿还。**受限于原有的财政体制，天宁区生态建设缺乏自主性，主要靠向上争取项目，造成环保基础设施建设欠账较多。比如建筑垃圾缺乏堆放场地，雨污管网、垃圾处理等设施规划建设不完善，农村分散式污水处理设施缺乏技术人员，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不足导致超期超量贮存现象时有发生。**四是执法能力建设有待加强。**区划调整前，我区面积为 67.38 平方公里。区划调整后，区域面积扩大近一倍，但我局在编在岗一线执法人员仅 7 人，与面广量大的执法监管任务明显不相匹配。特别

是面对郑陆镇面广量大的监管企业，势单力薄的环境执法力量难以满足环境监管需要，“小马拉大车”的现象较为突出。**五是企业主体责任有待压实。**经过“十三五”五年艰苦卓绝的努力，绝大部分企业的环保主体责任得到了加强。但仍有少数企业负责人社会责任缺失，尚未牢固树立“环境效益也是经济效益”新观念，环保意识淡薄，不熟悉环保法定职责，对本企业重点环境风险隐患心中无数，对环境管理岗位人员不够重视，在员工环保教育培训以及环保设施方面投入不足，环境管理流于形式。**六是网格监管覆盖有待延伸。**2016年，我区初步建立了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联动的网格监管体系。但镇（街道）、村（社区）网格监管还存在一定的漏洞，不能做到全覆盖、无死角。特别是对“厂中厂”的监管存在一定的薄弱环节，对一些“厂中厂”的违法行为有时不能做到及时发现、及时上报，一定程度上存在生态环境和安全生产风险隐患。

## 二、指导思想

2021年下半年，天宁生态环境局将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作为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江苏考察时和在全面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把保护生态环境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全面落实“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的思路，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综合防治、自然恢复”的方针，走出一条生态优先、

绿色发展的新路子。

### **三、主要目标**

2021年下半年，围绕建设“美丽天宁”的总体目标，奋力推动天宁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走在全市前列，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强生态环境系统保护修复，推进源头治理，推动环境质量长期稳定明显改善，进一步提升绿色发展水平、环境风险防控能力和环境治理能力。从污染防治、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环保风险防范三位一体角度，提升环保监管能力，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维护区域生态安全，推动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现代化建设格局。全区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地表水考核断面水质稳定达标，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取得积极进展，生态系统稳定性进一步增强，环境风险得到有效防范。

### **四、思路和举措**

**一是全面从严治党工作。筑牢理想信念根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围绕建党100周年这一喜事、盛事，开展系列党建活动，突出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进一步强化党员干部理想信念教育，为生态环保铁军提供养分。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切实把党员干部的思想和行动统一起来。以纪检干部于强、环保干部高绪会等市级先进典型和眭光、李新芳、陆辰宇等我局选树的身边典型为标杆，教育干部树立正确的权力观、地位观、利益观。**紧盯规范管理要求。**用好《廉政风险防控手册》，认真落实防控措施，真正让制度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成为监督管理干部履职尽责、干

净干事、廉洁从政的行为准则。每半年开展一次内审，探索邀请专业机构建立内控体系，配合市局做好干部离任审计。强化重大行政事项法制审核，切实开好局案审会，重新选聘法律顾问，防范履职风险。积极开展组织警示、个人自省、群众监督三结合的廉政措施，积极营造风正、气顺、劲足的良好工作氛围。**开展党建结对共建。**持续开展好“我为群众办实事”“我为板块送服务”“我为企业解难题”活动，帮助群众、板块和企业纾忧解困。结合“天宁绿+”项目，深化做好“党员之家”共建联盟，与重点学校、重点医院、龙头企业开展党建共建。**加强机关作风建设。**开展“错位竞争我来谈”大讨论，挖掘天宁局的潜力，打造天宁局的特色亮点。进一步严肃办公纪律和会风学风，展示天宁生态环保铁军良好形象。认真落实省厅、市局党支部定级达标文件要求，注重挖掘亮点、打造特色，全面冲刺优秀党支部。

**二是“碳达峰”“碳中和”工作。**优化调整空间、产业、能源三大结构，推动绿色低碳转型发展。**一是**根据省政府最新颁布的《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天宁区 5 个重点管控单元及 1 个一般管控单元，严格落实共性准入清单及省级及以上产业园区的准入清单。**二是**推进工业集聚区 VOC 综合整治，完成天宁经济开发区“一园一策”整治方案整治工作，推进和平工业园区、三河口分区、花园分区等产业园区排查整治。**三是**继续实施化工行业结构调整，全面开展“危污乱散低”出清整治专项行动。启动并推进“绿色屋顶”计划，大力推进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利用。**四是**持续推进生态绿城及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建设，完成 7 个生态绿城项

目，扩绿 443 亩，1 个生态安全缓冲区项目建设，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五**是对镇、街道上报的“十四五”期间关停治理企业的总量进行审核，上报市局批准后录入总量库。**六**是推进重点排污单位季报工作，对整改到期企业督促完成许可证变更，开展 2021 年排污许可证专项执法检查。**七**是持续推进清洁生产审核工作，强化企业主体责任，为企业出谋划策，结合企业项目的实际状况，按照上级部门进度要求、预计审核评估工作于 9 月底前，验收工作于 12 月底前完成。

**三是大气治理工作。**以源头治理为根本策略，实施协同治理臭氧和 PM2.5 污染、协同控制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的“两大协同”战略。**一**是深入推进 VOCS 治理，完成低挥发性有机物等原辅料源头替代项目 10 个以上，化工、家具制造行业打造 4 家示范型企业，培育 A 级企业不少于 3 家。完成涉 VOCs 各类园区、企业集群的排查整治及 VOCs 储罐排查治理，完成天宁经济开发区、和平园区、三河口分区、花园分区等一批产业园区（集聚区）排查整治，4 个街道 6 个涉 VOCs 企业集群 206 家企业的排查整治。对江海环保、姚氏同德等一批涉及使用物料储罐单位，现有储罐 VOCs 无组织控制情况开展排查整治。强化重点行业 VOCs 治理减排，开展工程机械、交通工具（汽车、摩托车、自行车总成及零部件）制造行业排查整治，完成 59 个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治理。继续开展铸造行业产能清理和综合整治，对 43 家 B 级铸造企业进行产能梳理，按照“达标排放为基准，以绩效分级指标为标准”，开展“一企一策”整治。**二**是全面推进生活源治理，强化餐饮油烟

监管，重点单位安装在线监控。完成餐饮油烟整治或回头看不少于 200 家。对重点管控区域烧烤店及面积 100 平方米以上餐饮店（无油烟排放餐饮店除外）安装在线监控。三是加强移动源污染防治，联合公安交管等部门，每周至少联合开展一次柴油车排放路检路查，抽测数量不少于 10 辆次，秋冬季监督性抽测数量不低于保有量的 80%（包括遥测数量），每月至少开展一次机动车入户监督抽测，抽测数量不少于 10 辆次。进一步扩大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禁用区范围，每月至少开展一次工程机械监督抽测，抽测数量不少于 10 台次。四是加强重污染天气应对，制定夏秋季重点企业错峰生产计划，完成秋冬季绩效分级、应急减排清单和豁免企业清单修订工作。五是继续开展重点区域排查整治，动态更新国控站点周边 3 公里各类污染源管控清单，充分发挥热点网格精准溯源系统作用，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对网格报警问题实施报警、巡查、处置、反馈、复核的闭环管理工作流程，提升污染源管控水平。

**四是水环境治理工作。**一是继续开展汛期水质提升保障工作，加强汛中监测、管控，确保省考断面达标。二是加快省考断面达标保障方案编制，强化劣 V 类河道整治督促推进，开展城镇区域水污染物平衡核算工作，完成涉磷企业调查工作。三是重点针对水质不能稳定达到 III 类的国省考断面，制订国省考断面达标保障实施方案，确保断面水质稳定达标。四是推进主城区劣 V 类河道消除，逐步推进龙游河龙阳桥、双桥浜润锦桥、横塘浜（飞龙路至龙城大道）翠苑桥、紫云浜紫云幼儿园旁、三宝浜三宝浜桥、横塘浜（龙城大道至横塘河）风荷桥、翠竹新村内河翠晋桥、前

林庄河前林庄桥、五奎河五奎河桥等主城区 9 条劣 V 类河道整治，通过清淤、活水、生态修复等措施，逐步打通断头河，提高自净能力。**五是**开展全区骨干河道“消劣奔 III”行动，逐步推进团结河老东巷桥、红卫河陆家桥、永胜河舜龙桥、龙溪河红星桥、北塘河红菱桥、前林庄河前林庄桥、青龙港青港桥等 7 条主要河道支流支浜整治。**六是**加强太湖流域水污染防治，开展“十四五”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及劣 V 类河道整治实施方案编制，开展入河（湖）排污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年底前，完成京杭大运河苏南段（天宁段）、新沟河（天宁段）、北塘河（天宁段）、采菱港（天宁段）、申港、黄昌河、丁塘港（天宁段）等 7 条主要河道太湖流域入河（湖）排污口排查、监测、溯源等工作，制定方案推进整治。继续开展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整治专项行动，将整治范围扩展到镇街道级、村级工业园。工业园区、工业集聚区以及化工、印染、电镀等重点行业企业全部绘制雨污水管网布局走向图，明确总排口接管位置，并于年底前在主要出入口上墙公示，接收社会监督。

**五是土壤污染治理工作。**深入推进土壤污染防治，加强源头防控。动态更新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清单，持续开展土壤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及地下水监督抽测工作，督促江苏武进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强力先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等 8 家土壤重点监管单位落实有毒有害物质排放报告、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等法定责任义务，深入开展土壤污染治理和修复，推进东方化工、天马集团、红星灯具土壤及地下水修复、冠军化工风险评估的省级评审。以污染地块、优先管控地块为重

点，推进实施原常州市永益化工有限公司地块、原常州市国广电镀有限公司地块等 9 个地块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开展新一轮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推进农村黑臭水体治理试点示范区建设工作，完成陈家沟、牟家河东段、铁鹏有限公司后面河、北塘河窑墩浜支流、草塘浜支流、铜勺河等 6 条黑臭水体整治。深入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提升行动，实施 30 个自然村农村生活污水整治工作。

**六是生态环境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全面巩固“一年小灶”成果，推广典型经验做法，梳理“一年小灶”发现的深层次问题和矛盾，持续攻坚不放松，推动专项整治向纵深发展。“补短板”。根据省厅“绿岛”建设试点的相关要求，结合我区实际，主动谋划、积极推动，服务好一般固废及危险废物收集暂存项目建设，逐步补齐天宁区环保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短板”，帮助中小企业降低污染治理成本，有效防范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等环境风险隐患，更好服务高质量发展。“重管控”。根据 2020 年试点的治理设施分级分类管理办法，开展环境治理设施专项整治，重点检查脱硫脱硝、煤改气、挥发性有机物回收、污水处理、粉尘治理、RTO 焚烧炉等六类环境治理设施的运行情况，依法查处违法行为。根据《天宁区生态环境保护与安全生产工作联动机制》，开展“三联合”（联合审查、联合监管、联合执法）、“三推进”（推进信息共享、推进专业培训、推进法规标准完善），合力消除风险隐患。到 2021 年 12 月底，环境治理设施监管联动机制得到进一步加强。“全流程”。开展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管理，按照“分类实施，逐步接入”的原则，实施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管，完成全区危险废物全生命周

期监控系统，建立危废设施“四清单”（产生源、贮存设施、自建利用处置设施和集中处置设施）和危废全过程管理“六环节”（产生、收集、贮存、转移、利用、处置）两级二维码监控体系，同时向下延伸完成 1-2 家重点监管单位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视频监控子系统建设，实现危险废物全过程“正向跟踪”和“反向追溯”。

**七是环境执法工作。围绕一个中心不偏移。**带好队伍是第一位，“平安”不出事是第一位，队伍步调一致听统一安排是第一位，充分调动积极性，统筹兼顾。尤其是当环保所作为扁平化机构作为生态防控第一战线，如何强化队伍建设，做好企业、板块、群众与环保部门上下桥梁对接，我们将在下半年突出做好基层所规范化建设工作。**突出两个重点不放松。**一是紧咬环境质量完成目标，配合攻坚办对当前天宁涉及的大气站点附近工地、餐饮油烟、重点企业等开展专项执法，同时积极加强突出高质量考核发展目标节点调度，对印染、医疗行业等企业既依法依规监管，又重视合理诉求、加强帮扶指导，结合区领导关心的项目引进、区域提升绿色发展等综合指标超前规划筹谋，为年底执法分局位列考核第一方阵留有一定余量。二是深入推进三大保卫战，尤其在网格热点与点位长反馈、督察、抽查等机制必须理顺；水监控机制上必须要考虑理顺工作机制，内部流程框架要顺畅。**夯实三项工作不松懈。**一是主动抓住入河口调查发声权。待省厅一级排查名单下发，我局将构建“执法人员+属地水利、住建、环保+监测单位+第三方专家”联合小组模式对排口开展二级及三级溯源排查；同时抓住主动发声权，对排查后确定的河排污口充分定性分析，制

定相关整治及长效监管方案，会同区水利、住建等部门进行研商后报政府发文实施；进一步落实明确后续整治、日常监管责任部门，建立长效管理机制。二是全面做好省级督察迎检工作，深入推进环境隐患“清零”（稳控），结合网站公示的近期督察热点、曝光典型案例，有针对性调整专项检查范围并将问题第一时间整理上报区政府，提前做好防控。三是全面加强专业技能提升。一方面加大“新手”培训。下半年，根据换届人事调整，重点对新进各镇（街道）分管领导开展生态环境督察、管理等各项知识培训。另一方面加大“新盲点”知识培训，从COD去除剂、在线监控作假等案件来分析，目前一些新型的作案方式层出不穷，下阶段我们将着重对执法人员开展专项培训，了解部分工作原理进行反推，提升实战能力。

**八是生态环境宣教工作。**扩大通讯员队伍，狠抓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宣传工作水平。加强与学习强国、常州日报等主流媒体合作，巧借外力、加强包装，策划有深度、有温度、有力度的新闻作品。围绕全年目标任务，排出重点、找出亮点，认真加以总结，深入挖掘整理，进行重点宣传，形成宣传声势，不断扩大影响力。对选题和内容进行包装，通过一定的角度、适当的形式组织宣传，提升宣传效果。要发现敏感点，找到关注点，以新颖的构思选题、别致的表现手法、巧妙的宣传包装，保证宣传效果。结合“天宁绿+”生态环境教育基地项目，加大镇、街道网格单元、企业环境安全意识培训，根据重点行业特点结合安全生产要素，制定行业环境安全工作手册，提升企业管理水平。以创建生态文

明建设示范区为抓手，充分发挥报刊、电视、“两微一端”等主流媒体和新兴媒体，加强正面引导，增强全社会保护生态环境的意识和自觉，夯实生态文明建设基础，大力宣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大力宣传生态环保铁军的良好形象。加大对典型人物、典型事迹的宣传，树立见贤思齐、创先争优的良好氛围。

**九是服务高质量发展工作。**深化“企业服务年”工作，努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助推企业绿色发展。建立局领导挂钩板块、挂钩重点企业制度，努力在服务辖区、服务板块、服务企业方面体现更大担当和更好作为，为区委政府生态环保决策提供参谋，为各板块高质量发展提供指导，为企业遵规守法发展提供支撑，实现“十四五”时期生态环境高质量发展的良好开局。围绕省级高新区创建要求，进一步完善《天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产业发展规划（2020-202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相关内容和要求，及时跟进规划环评修改进度，提前跟省生厅环评处沟通，积极协调监测与评估，完成报告书评审、报批工作。加大全区重点项目服务力度，上门办理重点项目，在项目前期提前告知环保准入条件、办理程序和管理要求，提出合理化建议，提前介入重点项目服务。落实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审批联合会审制度，实施环评“告知承诺制”，在企业提交环评报告文件同时，局窗口现场指导项目负责人和环评机构签署承诺书并当场出具环评批复。建立重点项目审批绿色通道，进一步提升行政效能，缩短审批时间。开展企业环保接待日活动，召开企业家座谈会，倾听意见建议，为企业治污提供指导。结合区域发展规划、项目引进、区域提升绿色发展等综

合指标超前规划筹谋，在专项执法过程中，注重面上问题推进，为结合面上企业提升改造情况，以加强监测等科技手段支撑，为区域 VOCs 排放总量管理积累基础数据，为后期引进重大项目做好余量准备。开展“绿色护航”行动，对全区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高质量发展开展专题调研排查，围绕企业单位产品能耗、先进适用清洁生产工艺及装备普及率、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清洁生产关键技术攻关等开展现场调研排查，掌握第一手资料。